政教专刊部主办 组版:闫广明 责编:冯海砚 校对:刘挺 电子信箱:llrbzhjb@163.com

对党忠诚 服务人民 执法公正 纪律严明

为金色天平增辉

——记文水县人民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主任、三级法官吴凡

□ 实习记者 梁英杰

“工作中的她对待稿件十分严格,标题不新颖重起,用词不准确再改,照片不完美重选,排版不精致重排。一篇稿件经过她的润色修改,版面更加新颖、主题更加突出,内容更加鲜明。”谈起吴凡,同事们都会这样说。这位看似柔弱的女法官,小小的身躯仿佛蕴含着无尽的力量。她在新媒体平台编辑推送的稿件、视频等作品,坚持讲好法院故事、传递法治声音,弘扬了新时代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全面和直观地展示了法院公开公正的司法实践、法院干警司法为民的具体举措,努力让群众感受到了法律的正义和司法的温度。

自参加工作以来,吴凡先后在文水县人民法院政治部、研究室、新闻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等部门工作,现为文水县人民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主任、三级法官、文水县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她既有党务工作的磨练,又有行政工作的历练,也有审判工作的锻炼。在不同的岗位上,她都能做到一心付出,无怨无悔。

“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吴凡在不同的岗位上,不断学习提高,坚持守正创新。每当别人说可以的时候,她还想再完善一些;每当别人要放弃的时候,她还想再试一次;每当别人说太难的时候,她还想再找找突破口。她打造了全市法院系统首家新媒体工作室,开通了首家基层法院微信公众号,开设了《法律人读经典》《当法院人是朗读者》等原创栏目。运用官微、官博、抖音等10个平台开展普法宣传,在各级媒体刊物发表稿件近900篇(次)。

“坚持原创,与法同行”一直是吴凡对新媒体工作的态度。为了保质保量地完成原创文章,她在选取素材方面精益求精,在文章构思方面独具一格。原创作品《老婆饼里没老婆·奥斯卡欠你一个“3·15”影帝》《最炫锦旗风》《法院也有六脉神剑》《中国诗词大会火了董卿,“法”字飞花令谁敢接招?》《曹操献刀董卓的法律分析》等多篇原创作品分别被最高人民法院、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山西法制报、吕梁市中级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转载。

“要么不做,要做就做最好”。因工作表现突出,她曾被借调到最高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山西省高院新闻宣传处等参加全国两会、全省两会法院系统的新媒体宣传工作。最高人民法院新传媒总社还给文水县人民法院发来感谢信,信中写道:“从贵院借调的吴凡同志,敬业专业,认真负责,连续加班加点工作,参与制作了一系列优秀新媒体作品,为‘两会’宣传工作作出了贡献,感谢贵院的大力支持,感谢该同志付出的艰辛劳动和宝贵智慧。”这份感谢信肯定了她在借调期间的工作表现。

除了新闻宣传,吴凡还负责审判管理工作和信息化工作,先后起草《关于规范管理长期未结案实施办法》《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审判委员会工作细则》《专业法官会议工作规则》《案件评查》等制度。作为全市法院系统唯一的女管理员,她加强系统应用培训,并编写操作手册,实现了网上立案、跨域立案、网上庭审、电子送达等8个信息化平台的应用,都成为全市首例。通过规范审判管理、加强信息化应用,文水法院审判质效约束性重点指标完成数量位居全市法院第一。

热血青春耀警徽

——记孝义市公安局新义派出所副所长郭浩

□ 本报记者 李雅萍
通 讯 员 武姝君

火热的青春应该是什么模样,怎样才算不虚度?这个问题在参加工作之前一直困扰着孝义市公安局新义派出所副所长郭浩,从穿上警服的那一天起,在十多年的日日夜夜兢兢业业中,他用一份份荣誉作出了回答。

山西省优秀人民警察、山西公安最美基层民警、吕梁市优秀人民警察,吕梁市青年岗位标兵,孝义市十佳优秀政法干警,孝义市青年岗位能手,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荣立个人三等功三次……一个个荣誉的背后,是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付出和牺牲,是铭刻在心、重担在肩的责任和担当,不断挥洒、奋进的青春豪情让警徽熠熠生辉。

2020年1月26日,农历大年初二,郭浩刚加完班准备回家时接到上级通知,因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全体公安民警取消节假日,进入紧急战时状态。从那天起,郭浩就全力以赴投入到疫情防控工作中,除了加强值班,做好日常接处警工作、案件办理工作之外还组织民警加大疫情期间的社会面防控力度。

大年初三,郭浩接到群众报警,他们小区楼下停放着一辆湖北武汉牌照的小轿车。接警后郭浩立即带领民警赶赴现场找到这辆车并联系到车主,仔细核查该车主的活动轨迹和近期的活动情况后,郭浩这才松了一口气,及时向报警人反馈情况,消除了该小区居民的恐慌。过后有同事问郭浩,当时出警的时候你就不害怕,郭浩笑着回答:“既然穿上这身警服,就要无愧于它,当时着急出警处置哪有时间考虑害不害怕”。

在疫情防控的关键时刻,郭浩向局党委递交了请战书,主动要求前往疫情防控工作的最前线。“同志,您好!请出示身份证并测量体温,请配合我们的工作……”入夜,气温骤降,裹着厚重的大衣,郭浩依旧站在岗位上,不断重复着相同的话,重复着同样的动作:抬手、测温、登记、放行。

西泉天桥检查站位于孝义市与交口、石楼、灵石、临汾等地区的交通要道,是孝义市的西南大门,也是孝义市疫情防控工作的第一道防线,郭浩暗下决心给自己加压,守住这道防线就守住了孝义的平安。泡好的方便面坨了,水杯里的水凉了,可这丝毫没有影响郭浩的工作热情,逢车必查、逢人必测。

随着企业的复工复产,站点车流量更大了,一个早上就临检近300多辆车。连续20多天奋战在疫情防控的第一线,郭浩没有丝毫马虎与退缩,圆满完成疫情防控任务。

哪里有警情,他就出现在哪里;哪里有逃犯,他就奔赴到哪里。在逃人员可以说是安保工作的定时炸弹,随时可能发生危险。在做好各项安保工作的同时,郭浩把目光聚焦在了“云剑行动”的目标逃犯上。

2019年9月,他认真梳理了孝义市籍和孝义市公安局上网的逃犯信息,加强信息研判,成功掌握了一名在逃人员的藏匿地点。仅用10个小时横跨三省,赶到1000公里以外的湖北恩施,将一涉嫌故意伤害的网上逃犯抓获。

还未来得及休整,他关注的一名潜逃八年的涉嫌抢劫网上逃犯又有了突破性进展,一个陌生男子打电话说该人想要自首。八年来,孝义市公安局为抓获这名逃犯组织了多次行动,但都无功而返,为早日抓获这名网上逃犯,郭浩马不停蹄,立即赶赴河北魏县。

但到了魏县后,这名嫌疑人的家属频繁变更见面地点,最后将见面地点选在一偏远厂房中,面对情绪激动的十余名家属,郭浩毫无畏惧,经过与逃犯家属近三个小时的斗智斗勇,终于做通工作,成功将该网上逃犯劝说投案。如今回顾整个过程,郭浩仍心有余悸,但一想到在国庆前夕抓获7名网上逃犯,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保作出自己的贡献,再苦再累都值得。

13.8平方公里辖区、25条大小街巷、12万常住人口,应急处突、矛盾纠纷调处以及治安防范,郭浩用实际行动践行着“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初心和使命。

做一名最美『逆行者』

——记方山县司法局科技信息装备财务保障股股长樊旭丽

□ 本报记者 穆佳妮

樊旭丽是方山县司法局科技信息装备财务保障股股长,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她带领疫情防控女子小分队坚守岗位,恪尽职守,成为一名最美“逆行者”。

2020年春节,当新年的钟声即将敲响的时候,一场突如其来的灾难悄然来临。樊旭丽第一时间加入了抗击疫情的战役。她主动请缨,动员全局女干部,成立疫情防控女子小分队,她担任队长,兼任司法局疫情防控领导组办公室主任。

她每天严格做到自己测量体温2次,同时还到办公室查看职工体温测量情况。有一次,她发现一名职工的体温登记表上没有记录,立即拨打电话询问。经询问,原来这名职工正在家休班,已经测量体温,但是忘记上报。她对这名职工的体温进行了记录,并叮嘱他一定要高度重视,每天按时测量、按时上报。

平常的工作中,只要上级有最新指示,她就会第一时间推送到微信工作群,并根据司法局实际情况提出落实要求。有的时候,晚上十一二点接到急文和指示,她同样会第一时间将文件传达到群内,做到随时接收、随时传达,让每一名干部职工都第一时间了解到上级的最新指示。每天半夜突然醒来,她会习惯性地看看手机,看看上级有没有下发新的指示。用樊旭丽的话来说,“每天都要查看手机微信群有没有新信息,这已经成了本能,成了生活的一部分。”

2020年春节,樊旭丽连续在单位待了十余天,每天忙忙碌碌,一直在忙着疫情防控的工作。年幼的儿子无人照顾,也顾不上去看望年迈的母亲。母亲七十岁了,身体一直不太好,这也是樊旭丽最放心不下的。去年大年三十晚上,她给母亲打电话拜年,听着母亲熟悉的声音,心里特别不是滋味儿,眼泪不由自主地流了下来。母亲听出了她不对劲,忙安慰她说不要担心自己,安心工作,工作干好了就是对自己最好的回报。作为女儿,她对母亲是万分的愧疚。作为母亲,她对自己的儿子同样是愧疚,儿子去年才6岁,但是因为工作,她同样没有时间照看儿子,听话的儿子自己做作业,自己玩。樊旭丽将对家人的愧疚化为工作的动力,继续坚守在工作岗位上,坚持打赢这场没有硝烟的硬仗。

在突如其来的疫情面前,樊旭丽舍小家顾大家,全身心投入到这场保卫群众生命安全的防疫阻击战中。众志成城,在不经意的细节中展现。大爱无疆,是职业品格。在这场战役中,樊旭丽坚守岗位、恪尽职守,冲到了防控疫情工作的第一线,她成为疫情来袭时最美的“逆行者”。

铿锵检花 柔情绽放

——记孝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郭志萍

□ 本报记者 李雅萍
通 讯 员 郭晓星

一身蓝色的制服,一副普通的眼镜,笑起来充满亲和力和感染力,她就是孝义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郭志萍。从检27年以来,她以专业和爱心广泛法制阳光,以实际行动践行公平正义,以忠诚爱岗诠释“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情怀,成为孝义市政法战线上一位有着亲和面孔和善良之心的正义使者。

未检工作办案只是基础,案外才是关键。郭志萍以法治守望者的胸襟,传递“教育、感化、挽救”的希望。8年前,郭志萍在担任检察院的妇委主任时,一名16岁的花季少女以卖淫养活自己和弟弟。满是心疼的郭志萍在上级领导和孝义市妇联的支持下创新工作,大胆帮扶,为小女孩及弟弟的人生带来别样的转折。自此之后,她便结合未成年人的成长经历、人品特点、犯罪根源等实际,针对性地进行帮教。

四年前,正在上高一的范某因一时冲动抢夺了价值6000余元的物品,事后懊悔不已,积极退赔赃物得到受害人的谅解。在帮教过程中,郭志萍为了让他安心学习,两次帮其转学。范某深受感动和激励,两年后,由升高中时的一名“差额生”蜕变为一名远远高于一本录取分数线的“尖子生”,并多次被学校评为“品德优秀学生”。

经郭志萍办理的200余案300余人中,帮教帮扶近200人,其中不捕不诉帮教的19人。像这样经她手帮教的孩子,有的考入大学,有的成为岗位能手、技术骨干,更多的是走向理性平和。

郭志萍还特别关注未成年被害人权益的保护,对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依法予以从重打击。2017年对两个留置未成年被害人长达八十天并实施性侵的成年人追加非法拘禁罪名;2019年,办理一起教师猥亵儿童案件时,仅用了3个工作日就批准逮捕,15个工作日就提起公诉,并提出全省首例从业禁止的量刑建议,有力打击了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郭志萍常说,提高孩子们自我保护、自我约束、明辨是非的能力是先见之举。因此,她把预防工作放在与办案同等重要的位置。

郭志萍坚持做到四个“深度融合”去打造法治教育新体系。一是“以案释法”和“校园普法”深度融合,根据不同主题、不同龄学生制作不同课件,满足学生和家长需要。二是“菜单教育”和“主题教育”深度融合,推送“菜单”给学校,学校自主选择。三是“线上学习”和“线下学习”深度融合,有效调动学生学习法律知识的积极性。四是“平时教育”和关键节点“重点教育”深度融合,让同学们更深刻地体会法的存在,从小就懂得约束与自由的关系,懂得自尊自律、守法诚信。

经郭志萍参与举办百人以上的普法活动达280余场,受教育学生覆盖中小学生13万人次。

“以心为砚、以法作笔、以情当墨,书未检工作新境界”,这是郭志萍的人生目标,也是她的真实写照。在她及她的团队推动下,孝义市未成年人犯罪率逐年下降,她们的工作也收获了社会的好评和上级的肯定。她带领的团队被中央文明委授予“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单位”;被最高人民检察院授予“先进集体”并通报表彰;被团省委授予“优秀青少年维权岗”;省妇联授予“三八红旗集体”等;她本人也被山西省妇联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吕梁市人民检察院荣记“三等功”一次。

赤胆忠心献万家

——文水县公安局胡兰派出所副所长李锦龙

□ 实习记者 梁英杰

心怀赤诚,满腔热血,无悔青春折射警徽光芒。他曾在文水县公安局凤城派出所、网监大队、看守所工作,一直扎根于基层一线岗位,兢兢业业,无怨无悔地践行着入警的誓言。他十三年的基层工作,经历了酸甜苦辣,也经受了磨练和考验,以辛劳和汗水收获了一项项骄人业绩,以青春的奉献换得了辖区安全稳定。他就是文水县公安局胡兰派出所副所长李锦龙。

2018年5月,文水县公安局主侦“9·04”省督案件,涉及一个大型网络赌博团伙。由于曾有过网安大队的工作经历,以及在大数据应用方面有过出色表现,李锦龙服从安排,到专案组工作,具体负责案件侦查和电子取证。在专案组的三个多月里,李锦龙全身心投入到案件侦破工作中,仔细勘查、认真分析,从海量数据中甄别信息,并往返多地全面排查,最终锁定14名主要犯罪嫌疑人。同时,前期提取的电子证据都是虚拟身份,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李锦龙又与专案组同事昼夜奋战、加班加点对电子证据加以分析并联系电信部门将虚拟的身份转化为真实的身份,最终确定了29名参赌人员,为案件的顺利办理铺平了道路、扫清了障碍、夯实了证据。

“作为一名人民警察,不仅要热心帮助群众,关心群众冷暖,体贴群众疾苦,更是要详细了解辖区情况、熟悉辖区环境,才能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李锦龙说。2020年3月,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大象村附近公路有两名两岁左右儿童在公路中间拦车玩,无人看管,十分危险。接警后,李锦龙火速赶往现场,并向小朋友了解情况,但由于小朋友年龄大小,言语不清,表达欠缺,无法有效沟通,只能听出带有四川口音,大致知道父母在文水当地打工。李锦龙根据口音,联想到当地大象禽业就有来自四川的工人,随即一方面联系父母大象禽业集团的领导,一方面买来零食安抚两名儿童。

2021年1月,胡兰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胡兰河沿上发现一名弃婴。当日值班的李锦龙立即赶到现场,发现孩子身上还有一张求好心人收养的纸条,注明了小孩的出生日期,这名女性弃婴才只一岁半,立即为孩子采取保暖措施,细心呵护。在安排辅警精心照顾婴儿的同时,李锦龙向所长及值班领导进行了汇报,并积极联系乡镇、县民政部门,经过半天的忙碌,将婴儿安全送交到了民政部门救助机构。

不管如何,初心不改,使命永记,须知“一枝一叶总关情”。李锦龙始终坚守“人民警察来自人民,心系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的优良传统,积极主动、热心解决群众的求助,认真对待群众每一起报警,得到了群众的信任和认可。

坚定法治信仰 忠诚履职担当

——记汾阳市司法局法治股股长郭维

□ 本报记者 刘少伟

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无论法治信心还是法治信仰,都不是凭空而来的,它体现在对每一个案件的公平审理上,体现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上。多年来,汾阳市司法局法制股股长郭维一直坚定着自己的法治信仰,在为民服务中奉献着自己的青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如果你愿意回归家庭,愿意两个人和解,我们给你调和。如果你要写这个起诉书,我这儿可以帮你代写这个起诉书……”近日,在汾阳市肖家庄镇矛排中心,郭维一番劝解后,试探着向当事人抛出这样的问题,希望让当事人重新思考自己的态度,熟练的调解程序和不动声色的技巧让参与的干部群众暗暗称赞。

汾阳市肖家庄镇矛盾排查调处中心矛盾排查员吕德成向记者回忆:“以前有一个案件,老两口来了,要闹离婚。郭所长劝了男的劝女的,后来又背靠背地调解,老两口也不闹了、也不吵了,哈哈一笑,回家了,具体工作上安排得有秩有序,咱真是佩服人家。”

吕德成口中的“郭所长”就是汾阳市司法局法治股股长郭维。2008年7月从山西大学法学院毕业后,于同年10月份考入公务员队伍,被分配到汾阳市肖家庄司法所工作,一干就是11年,2012年顺利通过司法考试,并拿到法律执业资格证,成为一名公职律师。在肖家庄司法所,她的专业、正直、热情得到了许多当事人的认可。虽然现在她已经离开肖家庄司法所两年多了,但是一遇到比较棘手的案件,大家第一时间还是想着叫郭维来帮忙调解。

“我从小就有一个律师梦,2004年考入山西大学法学院,在校期间多次荣获学校嘉奖;参加工作后有幸能够以公职律师的身份参与到汾阳市政府相关法制工作中,感到很荣幸,我一定会尽我所能干好这一份职业。”郭维告诉记者。

十余年的基层工作,郭维不仅掌握了不少的调解技巧,积累了丰富的调解经验,对老百姓的困难更有了切身的体会。2019年3月,汾阳市政府机构改革,政府法制办职能划转到市司法局,郭维作为汾阳市司法局的一名公职律师,责无旁贷,承担了此项工作任务。

“初期工作十分不顺利,人员紧缺再加上业务不熟,法制工作又很庞杂,再加上2019年政府的行政诉讼案件急剧增加,每个案件都得认真准备,积极应诉,去法庭就像奔赴‘战场’一样。”郭维回忆说。即便工作量骤增,压力山大,郭维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时,坚持将关爱、理解等人文精神融入司法过程,始终站在老百姓的角度思考问题,把老百姓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据悉,从2019年至今,经过郭维调解,撤诉的诉讼案件有3件,撤回申请的行政复议有9件。

“老百姓之所以来行政复议,肯定有解不开的心结。我就会数次下去找他,或者把他约来办公室,跟他进行一次又一次的交流,找到问题的症结。很多时候我们跑到当事人家里,了解一些实际情况,或者说我跟相关机关的工作人员,跑到他们家里去做一些实地的调查,去做调解工作。”郭维介绍说。

近年来,汾阳市的依法治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陆续展开,郭维全面负责此项工作。她和同事们通过考察学习、翻阅资料、参观一站式法律服务平台,集体商议出台了涵盖100项指标任务的《汾阳市创建法治政府实施方案》,并于2020年,在依法治市工作中结合汾阳实际,将法治引领智慧城管这一示范项目作为山西省法治政府单项示范项目进行申报,并顺利通过了初审,让群众共享法治建设带来的便利。2021年2月24日,省政府委托的第三方评估机构来汾对单项示范创建评估时,对汾阳的法治政府单项示范创建工作给予高度评价与肯定。

“通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极大推动智慧城管平台在城市管理中的实景运用,提高了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提高了城管执法效能,提高了执法透明度,提高了智慧平台便民服务的快捷高效性。”汾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副大队长郭登峰作为该示范项目的实施对象,对其这样评价。

多年来,郭维始终带着对法治的信仰,牢记使命担当,将法治理想贯彻到司法工作的点滴之中。先后被吕梁市司法局、山西省司法厅评为“行政执法工作先进工作者”“山西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

“身为一名公职律师,我一定加快进行法律知识的学习,加强实践锻炼,不断提高司法专业能力、群众工作能力、信息化应用能力和社会沟通能力,恪守职业良知,严格执行党的各项纪律和规矩,严格执行司法办案的纪律规定,维护公正司法。”郭维表示。

新时代吕梁政法队伍飘扬的旗帜

吕梁政法队伍先进人物风采(五)